

The logo consists of the letters 'SF-PV' in a bold, black, sans-serif font. To its right, the company name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 is written in a black, sans-serif font, with 'Shunfeng Photovolta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in a smaller font below it. The background of the entire page is a vibrant blue sky with scattered white clouds. In the lower half, there is a large, low-angle shot of a solar panel array. The panels are blue with a grid of white lines. Overlaid on the solar panels are several large, semi-transparent green leaves, some of which are in sharp focus, creating a sense of nature and sustainability.

SF-PV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

Shunfeng Photovolta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165

中期報告 2012



目錄

公司資料	2
董事長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2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釋義	36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湯國強先生(董事長)
史建敏先生(副董事長)
高瞻先生
錢凱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陶文銓先生
趙玉文先生
葛明先生

審計委員會

葛明先生(主席)
陶文銓先生
趙玉文先生

薪酬委員會

葛明先生(主席)
湯國強先生
陶文銓先生
趙玉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

湯國強先生(主席)
葛明先生
趙玉文先生

公司秘書

謝文傑先生

授權代表

湯國強先生
謝文傑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江蘇
常州市
武進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陽湖路99號
郵編：213164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4631室及4607-11室

審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及美國法律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公司網站

www.sf-pv.com

股份代號

01165



董事長報告

本人僅代表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呈報本集團期內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歐盟區經濟的持續不確定性及美國經濟的緩慢復甦已經對太陽能行業造成了不利的影響。當前環境下，客戶已經更加謹慎，暫停訂單且要求獲取更低的價格。本集團於期內錄得淨虧損人民幣4.8百萬元，我們的產能約420兆瓦。期內，我們的貨運量約為206.1兆瓦，較2011年同期的156.2兆瓦上升31.9%。我們太陽能組件的貨運量較2011年同期的零增至約為8.4兆瓦。雖然全球金融危機導致營商環境轉差，客戶對產品的需求持續穩定，我們認為此乃歸因於良好的產品質量往績及優質的品牌。

「順風光電」品牌代表質量的保證。我們透過執行嚴格的生產程式、定制迎合客戶需求的產品及憑藉卓越產品質量的往績來維持品牌優勢。

董事會及管理團隊對太陽能行業的前景充滿信心。我們相信各國政府將繼續投資太陽能及其他清潔能源，旨在恢復經濟及創造就業機會，與此同時，營造低碳排放環境。

目前，太陽能發電的成本與傳統資源相比仍相對較高。然而，太陽能(每瓦)的發電成本自2011年第三季度起已大幅降低，此乃由於業內多晶硅成本下降、生產技術不斷改良及營運效益提升所致。多晶硅價格的下跌已促進行業逐漸邁向市電同價，為本集團創造機會。憑藉我們的聲譽及與供應商及客戶的穩定及管理得宜的業務關係，本人堅信本集團能適應太陽能行業新經濟及競爭格局，在董事會及管理團隊的支持下，本人深信業務將持續穩定及健康地發展。

目前，本集團太陽能電池片的產能期內已達到約420兆瓦。為實施垂直整合從而在價值鏈內獲得額外利潤及取得更大的成就，我們於有秩序及規劃地擴展硅晶片及太陽能組件生產，以實現垂直整合的效益。於期末，我們的硅晶片及太陽能組件的年產能分別達至200兆瓦裝機產能(其中66.7兆瓦已開始投產)及60兆瓦。

董事長報告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改善產品質量，降低生產成本，從而進一步增強我們的競爭優勢。誠如於本公司2011年6月30日公司之招股章程「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一節所披露，我們必須在2012年12月31日前將相關設施從江蘇省常州市雪堰鎮完成搬遷至武進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搬遷工作正在進行中。完成搬遷後，我們將能夠在武進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完全利用我們的設施及分配資源。目前，本集團正大力調整現有業務策略及積極物色潛在商機，以把握即將來臨的清潔及經濟太陽能時代的龐大商機，為股東創造最大回報。

最後，本人僅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團隊及各位員工於期內的貢獻及辛勤工作以及各位股東及業務夥伴的持續支持及信任表示誠摯感謝。

董事長
湯國強
中國江蘇
2012年8月27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總的說來，本集團現在的業務仍具挑戰，在全球經濟持續的不確定性中沒有清晰的可見性。對於全球經濟持續的不確定的擔憂，尤其是歐債危機，已經對太陽能產品的整體需求以及原料及太陽能產品的價格造成不利的影響。

然而，長遠而言，我們相信一旦全球經濟不確定性已消除，太陽能行業仍具廣闊前景。價格降低已促進邁向市電同價，各國政府已大力投資太陽能及其他清潔能源，旨在恢復其經濟及創造就業機會，同時營造低排放環境。

就全球光電市場而言，德國、西班牙及意大利等國家現時為主要終端市場。世界前兩大能源消耗國中國及美國以及法國、澳洲及中東屬新興市場，極具發展潛力。該等國家已制定政策或計劃推行政策，向太陽能系統安裝提供直接津貼或向太陽能發電提供補貼。由於政府不斷支持使用太陽能將推動太陽能的需求，從而促進光電生產行業的發展。

除上文所述外，近期經濟低迷亦已為我們帶來新機遇。客戶開始意識到自聲譽卓越、根基穩固且具備必要實力及穩定性的生產商(如本公司)購買的優質太陽能電池片的價值，以促進長期發展。

期內我們的貨運量為206.1兆瓦，較2011年同期的貨運量約156.2兆瓦上升約31.9%，這顯示儘管2012年上半年金融危機令太陽能行業及全球經濟受挫，我們仍能確保對產品的強勁需求。

期內，我們五大客戶佔總收入約55.7%，2011年同期則為約60.1%。期內，我們的最大客戶佔總收入約28.5%，2011年同期則為約33.1%。該等變動主要由於我們致力優化客戶群的成果。我們相信產品品質及成本優勢將對即將來臨的太陽能時代極其重要。

我們已於期內逐漸提高客戶數量及擴大已涉足的地域覆蓋範圍。除我們於中國的雄厚的太陽能組件生產商客戶群外，我們更將客戶群拓展至全球其他國家的領先太陽能電池片及組件生產商。

期內，中國客戶的銷售額佔總收入約89.2%，2011年同期則約為97.5%。期內，海外客戶的銷售額佔總收入約10.8%，2011年同期則約為2.5%。我們顯著的產品質量往績、先進的專有技術及降低生產成本的舉措為我們贏得聲譽，從而進一步優化客戶群。我們認為，上述策略舉措將能確保對我們產品的強勁及持續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就行業標準而言，我們生產優質單晶太陽能電池片的實力表現在產品的轉換效率及品質上。我們致力利用競爭優勢來維持生產單晶太陽能電池片的高品質標準。

我們計劃投放大量資源進行研發，以改善生產程式、降低生產成本及提高產品品質及性能。我們相信，上述舉措加上管理團隊的行業經驗，將能繼續優化生產效率及提升產品品質。因此，我們相信此舉將有助提升本集團於太陽能市場產品創新領域的聲譽。

為了配合預期將持續增長的太陽能產品需求，期內我們的太陽能電池片產能已達至約420兆瓦。我們計劃仍以太陽能電池片為主要重心，並投資協調擴展硅晶片及太陽能組件的生產，以實現垂直整合的效益。於期末，我們的硅晶片及太陽能組件的年產能分別達至200兆瓦裝機產能（其中66.7兆瓦已開始投產）及60兆瓦。

我們擬推行多渠道採購政策，一旦實施後，我們將向眾多供應商進行採購。採取該項措施的目的在於倘任何一名供應商未能及時完成訂單時，儘量減少可能對營運造成的中斷。即使某供應商較市場上其他供應商以更具競爭力的單價提供硅晶片，我們仍將貫徹實行該政策並拓闊供應來源。為確保可成功實行該政策，我們將與我們的主要供應商結成戰略聯盟、繼續保持現有業務關係，並將供應商網路拓展至（其中包括）可向我們提供優質晶片的潛在供應商。

儘管全球經濟下滑帶來消極影響，我們已成功採取有效措施紓緩2012年動盪及嚴峻的經濟環境及未來對業務產生的相關風險影響。

財務回顧

收入

收入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1,077.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17.8百萬元或38.8%至期內的人民幣659.2百萬元，主要由於太陽能產品平均售價下跌所致，惟部份跌幅被銷量上漲所抵銷。太陽能產品平均售價下跌普遍由於歐債危機導致太陽能產品的市價大幅下調所致。銷量增加普遍是由於客戶對多晶太陽能產品的需求增加。太陽能產品的貨運量由2011年同期的156.2兆瓦增加31.9%至期內的206.1兆瓦。分部間銷售硅晶片約35.0兆瓦及太陽能電池片約9.4兆瓦，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4.2百萬元及人民幣36.5百萬元，已於期內的收入對銷。

期內，單晶太陽能電池片及多晶太陽能電池片的銷售額分別佔總收入的46.4%及45.5%，而太陽能組件的銷售額則佔總收入的8.1%。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單晶太陽能電池片的銷售額佔總收入的絕大部份，而銷售多晶太陽能電池片獲得的收入有限。為滿足市場對多晶太陽能電池片的需求，我們於2011年6月成功推出156毫米乘156毫米多晶太陽能電池片。



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電池片的銷售

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電池片的收入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842.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68.0百萬元或67.4%至期內的人民幣274.4百萬元，主要由於貨運量由2011年同期的122.0兆瓦減少34.3%至期內的80.2兆瓦所致，該產品平均單價由2011年同期的每瓦特人民幣6.91元下降50.5%至期內的每瓦特人民幣3.42元所致。

156毫米乘156毫米多晶太陽能電池片的銷售

156毫米乘156毫米多晶太陽能電池片的收入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8.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1.8百萬元或35.2倍至期內的人民幣300.1百萬元，主要由於貨運量由2011年同期的1.8兆瓦增加了59.1倍至期內的108.2兆瓦。

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電池片的銷售

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電池片的銷售收入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226.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94.9百萬元或86.2%至期內的人民幣31.3百萬元，主要由於該產品的平均單價由2011年同期的每瓦特人民幣6.97元下降51.9%至期內的每瓦特人民幣3.35元以及貨運量由2011年同期的32.4兆瓦減少71.3%至期內的9.3兆瓦所致。

太陽能組件的銷售

太陽能組件的收入期內增加至人民幣53.5百萬元，主要由於2011年第四季度成功安裝60兆瓦生產產能及接收代加工的銷售訂單所致。期內，我們的太陽能組件貨運量為8.4兆瓦。

地域市場

就我們產生收入的地域市場而言，期內約89.2%的收入總額乃來自中國客戶的銷售，而2011年同期則為97.5%。剩餘部份乃來自海外客戶的銷售，主要為若干亞洲和歐洲國家的客戶。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942.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45.4百萬元或36.6%至期內的人民幣597.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採購成本減少，而部份減幅被我們的貨運量增加所抵銷。

毛利

毛利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134.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2.4百萬元或53.9%至期內的人民幣62.0百萬元，主要由於上述原因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4.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4百萬元或371.8%至期內的人民幣20.9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政府補貼及銷售原材料及其他材料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損益

其他損益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8百萬元或20.4%至期內的人民幣3.3百萬元，主要由於外匯虧損增加所致，惟部份減幅被外幣遠期合同已變現收益所抵銷。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1.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百萬元或122.6%至期內的人民幣4.2百萬元，主要由於貨運量由2011年同期的156.2兆瓦大幅增加至期內的206.1兆瓦所致。

行政及一般開支

行政及一般開支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17.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4百萬元或98.5%至期內的人民幣35.2百萬元，主要由於產能和經營規模大幅提升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有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按浮息利率計息的銀行貸款及固定利率的貸款。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產生的利息開支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18.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0百萬元或125.2%至期內的人民幣41.4百萬元，主要由於借入的銀行貸款增加所致。

稅前(虧損)利潤

稅前利潤由2011年同期的利潤人民幣96.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7.9百萬元或101.3%至期內的虧損人民幣1.2百萬元，乃由於上述原因所致。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10.9百萬元減少至期內的人民幣3.6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確認已收取的資產相關政府補助金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所致。

順風科技於2011年11月8日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三年，即根據中國稅法順風科技可享受特惠稅率15%直至2013年。順風科技於本期內稅率為15%。

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於中國成立，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

期內(虧損)利潤

期內，淨利潤由2011年同期的利潤人民幣85.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0.6百萬元或105.6%至虧損人民幣4.8百萬元，乃由於上述原因所致。淨利潤率由2011年同期的8.0%下降至期內的-0.7%。



存貨周轉日數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由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組成。存貨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產能擴大。於2012年6月30日的存貨結餘包括存貨撇減人民幣1.7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3.6百萬元)，該撇減主要由於全球經濟放緩導致原材料的價格及產品售價一再下跌所致。於2012年6月30日的存貨周轉日數為18.5天(2011年12月31日：11.6天)。除非我們從供應商獲得有吸引力的報價，否則最佳存貨水準應為滿足本集團生產需求的約一個月銷量。

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

於2012年6月30日，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為61.9天(2011年12月31日：28.8天)。周轉日數增加主要由於整體市場環境變動所致。儘管周轉日數增加，於2012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仍在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內(一般為15天至180天)。

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於2012年6月30日，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為59.3天(2011年12月31日：23.9天)。鑒於穩固的業務關係及整體市場環境的變動，供應商允許本集團於整個年度內有一個合理的支付期。

債項、流動資金、負債比率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營運資金的主要來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7(2011年12月31日：0.8)，處於負現金淨額狀況。本集團一直採納審慎的庫務管理政策。本集團強調備有可供隨時使用及調配的資金，現時本集團流動資金穩定，並擁有足夠備用的銀行信貸融通以應付日常營運及未來發展所需資金。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負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08.3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610.1百萬元)，其中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54.4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20.1百萬元)及短期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民幣962.7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730.2百萬元)。

本集團的借款以人民幣計值，而現金及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已質押銀行存款則以人民幣、港元、歐元及日圓計值。本集團的負債淨額與權益比率(負債淨額除以股東權益)由2011年12月31日的125.1%增加至2012年6月30日的165.8%。

本集團預留人民幣124.7百萬元用作擴大產能，其將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及／或銀行貸款撥付。

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將任何貨幣借款及其他對沖工具用作對沖外匯風險(2011年12月31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擔保，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1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將合共約人民幣369.4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384.6百萬元)現金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質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融通。

期內，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獲取其他借款人民幣35,000,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該借款無擔保、按固定年利率6.10%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除上述披露外，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資產並無抵押予任何財務機構。

承擔匯率波動風險

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已質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以人民幣之外的貨幣計值，令本集團承擔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董事通過以安排外幣遠期合同嚴密監察外匯風險狀況對外匯風險進行監控，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持有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或出售

期內本集團並無向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作出任何重大投資，亦無收購或出售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人力資源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1,418名僱員(2011年12月31日：1,107名)。現有僱員薪酬福利包括基本工資、酌情花紅及社會保障基金。僱員的薪酬水準與其職責、表現及貢獻相一致。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並不就期內宣派中期股息。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2011年7月13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16.4百萬港元(經扣減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

於2012年6月30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 的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的金額 (以百萬港元計)	已動用的金額 (以百萬港元計)	餘下金額 (以百萬港元計)
擴大太陽能電池片的產能	45%	187.4	187.4	-
擴大硅晶片的產能	45%	187.4	71.8	115.6
擴大太陽能組件的產能	8%	33.3	27.0	6.3
營運資金	2%	8.3	8.3	-
	<u>100%</u>	<u>416.4</u>	<u>294.5</u>	<u>121.9</u>

董事擬按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的方式應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及自2012年4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新版本)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期內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會計處理和慣例並就前述與管理層達成一致，並與董事一起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中期業績及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認為期內的中期財務報表符合相關的會計準則、香港聯交所和香港法例要求，並且本公司也就此作出適當的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期內本公司一直維持公眾持股量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訂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2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擁有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權益概約百分比
湯國強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1)	462,501,000 (好倉)	29.65%
錢凱明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54,990,000 (好倉)	3.53%

附註1：湯國強先生為Peace Link Services Limited（「Peace Link」）100%持股量的實益擁有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湯國強先生被視為於Peace Link持有的462,50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2：錢凱明先生為Witty Yield Development Limited 44.78%持股量的實益擁有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錢凱明先生被視為於Witty Yield Development Limited持有的54,99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2012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擁有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2年6月30日，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權益概約百分比
Peace Link	實益擁有人(附註1)	462,501,000 (好倉)	29.65%
Endless Rock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74,248,000 (好倉)	17.58%
Coherent Ga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3)	226,161,000 (好倉)	14.50%
Smart Portrai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4)	152,100,000 (好倉)	9.75%
趙政亞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5)	274,248,000 (好倉)	17.58%
顾佳璿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6)	226,161,000 (好倉)	14.50%
魯建清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7)	152,100,000 (好倉)	9.75%

附註1：於上市日期，Peace Link為462,501,000股股份的註冊擁有人。Peace Link由湯國強先生全資擁有。

附註2：於上市日期，Endless Rocket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274,248,000股股份的註冊擁有人。Endless Rocket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趙政亞先生及史建敏先生分別擁有87.20%及12.80%。

附註3：於上市日期，Coherent Ga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226,161,000股股份的註冊擁有人。Coherent Ga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顾佳璿先生全資擁有。

附註4：於上市日期，Smart Portrait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152,100,000股股份的註冊擁有人。Smart Portrait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魯建清先生全資擁有。



附註5：趙政亞先生為Endless Rock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87.20%持股量的實益擁有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趙政亞先生被視為於Endless Rocket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274,24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6：顧佳璿先生為Coherent Ga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持股量的實益擁有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顧佳璿先生被視為於Coherent Ga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226,16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7：魯建清先生為Smart Portrai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持股量的實益擁有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魯建清先生被視為於Smart Portrait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152,1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董事所知，於2012年6月30日，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刊發中期報告

本中期報告已載列上市規則規定的相關資料，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f-pv.com>)刊發。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3	659,194	1,076,980
銷售成本		(597,217)	(942,573)
毛利		61,977	134,407
其他收入	4	20,853	4,420
其他損益	5	(3,289)	(4,133)
分銷及銷售開支		(4,210)	(1,891)
行政開支		(35,162)	(17,716)
融資成本	6	(41,395)	(18,383)
稅前(虧損)利潤	7	(1,226)	96,704
所得稅費用	8	(3,558)	(10,898)
期內(虧損)利潤及綜合收入總額		(4,784)	85,806
下列各方應佔(虧損)利潤及綜合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292	87,212
非控股權益		(5,076)	(1,406)
		(4,784)	85,806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基本	9	0.02	7.4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6月30日

	附註	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449,024	1,285,558
預付租賃款項－非流動		50,779	51,34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保證金	11	21,834	30,318
收購土地使用權保證金		20,476	19,060
遞延稅項資產		11,232	11,829
		<u>1,553,345</u>	<u>1,398,105</u>
流動資產			
存貨		43,315	74,3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630,941	525,014
可收回增值稅		97,462	112,384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	13	33,095	10,610
預付租賃款項－流動		1,122	1,122
已質押銀行存款	14	–	148,506
受限制銀行存款	14	369,353	236,075
銀行結餘及現金		54,418	120,122
		<u>1,229,706</u>	<u>1,228,14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734,821	785,982
已收客戶按金		12,970	4,70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6	10,000	–
融資租賃承擔	17	26,244	25,105
應繳稅項		1,995	2,260
其他財務負債	18	288	7,758
銀行及其他借款	19	962,736	730,187
		<u>1,749,054</u>	<u>1,555,996</u>
淨流動負債		<u>(519,348)</u>	<u>(327,8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33,997</u>	<u>1,070,24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6月30日(續)

	附註	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12,892	12,892
儲備		664,295	664,003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		677,187	676,895
非控股權益		20,657	25,733
總股本		697,844	702,628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9	249,000	269,000
融資租賃承擔	17	35,382	48,656
遞延收入	20	51,771	49,965
		336,153	367,621
		1,033,997	1,070,249

載於第16至35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2012年8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繳足 資本／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股東應佔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經審核)	1	-	203,964	10,064	72,510	286,539	29,411	315,950
期內利潤(虧損)及綜合收入總額	-	-	-	-	87,212	87,212	(1,406)	85,806
附屬公司常州順風光電材料 有限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29,751	29,751
於2011年6月30日(經審核)	1	-	203,964	10,064	159,722	373,751	57,756	431,507
於2012年1月1日(經審核)	12,892	320,283	203,964	24,974	114,782	676,895	25,733	702,628
期內利潤(虧損)及綜合收入總額	-	-	-	-	292	292	(5,076)	(4,784)
於201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12,892</u>	<u>320,283</u>	<u>203,964</u>	<u>24,974</u>	<u>115,074</u>	<u>677,187</u>	<u>20,657</u>	<u>697,844</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淨現金	(25,531)	132,751
投資活動		
解除受限制銀行存款	279,541	37,372
提取已質押銀行存款	148,506	-
政府補助金收入	5,000	17,923
已收利息收入	4,547	240
購買土地使用權所支付的保證金	(1,416)	(23,592)
存放已質押銀行存款	-	(96,268)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412,819)	(213,22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222,679)	(516,678)
投資活動使用的淨現金	(199,320)	(794,225)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902,876	739,449
非控股股東出資	-	29,751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2,135)	-
董事作出的墊款	10,000	-
向董事作出還款	-	(859)
已付利息	(51,267)	(19,336)
償還銀行借款	(690,327)	(70,500)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159,147	678,5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65,704)	17,03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122	55,43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54,418	72,46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淨流動負債。董事認為,經慮及刊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日可用的銀行信貸融通人民幣847,460,000元及本集團的內部財務資源,本集團的營運資金足以應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的資金需求。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礎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披露－抵銷財務資產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儘管本期間應用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或會增加2012年年度財務報表內有關財務資產轉讓的交易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旨在就於轉讓財務資產而轉讓人保留該資產一定程度的持續風險承擔時,提高風險承擔的透明度。該等修訂亦要求於整個期間內財務資產轉讓並非均衡分佈時作出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營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太陽能電池片及相關產品。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亦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公司董事，其就資源配置及業績評估作出決策時會定期審查主要產品的收入分析及本集團期內利潤。相應地，出於財務報告的目的，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及報告分部。由於未能取得其他獨立的財務資料以評估本集團業務活動的業績及資源，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整個實體披露

以主要產品分析收入

本集團從事太陽能電池片、太陽能組件及相關產品的製造與銷售。

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及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的明細載於下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單晶太陽能電池片	305,660	1,068,679
多晶太陽能電池片	300,084	8,301
太陽能組件	53,450	—
	659,194	1,076,98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547	240
政府補助金(附註)	10,996	1,249
出售原材料及其他材料的收益	4,360	2,493
其他	950	438
	20,853	4,420

附註：政府補助金指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的實體自地方政府所獲的款項。(a)約人民幣7,417,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5,000元)的政府補助金指本集團就進行有關活動獲得的相關激勵款項；(b)約人民幣2,029,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4,000元)的政府補助金指於損益內攤銷的收購土地使用權以及機器的補貼及(c)約人民幣1,550,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指認可本集團於2011年於香港聯交所成功上市的補助金。

5. 其他損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3,879)	957
轉撥出售及租回安排收益	1,165	-
外幣遠期合同的公允價值變動	(19)	348
法律及專業費用(附註)	-	(5,438)
其他	(556)	-
	(3,289)	(4,133)

附註：該款項主要指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而產生的法律及專業開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	24,365	18,461
應收票據轉售的財務費用	16,665	852
融資租賃利息	2,816	—
總借款成本	43,846	19,313
減：資本化款項	(2,451)	(930)
	41,395	18,383

本期內的資本化借款成本產生自一般性借款組合，採用合資格資產開支的資本化年息率6.21%（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35%）計算。

7. 稅前(虧損)利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稅前(虧損)利潤經扣除下列各項：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97,217	942,57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798	18,524
研究開支(計入行政開支中)	3,072	1,587

本期內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約人民幣1,738,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961	15,638
遞延稅項	597	(4,740)
	<u>3,558</u>	<u>10,898</u>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不產生於或來源於香港，故並無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江蘇順風光電科技有限公司（「順風科技」）自第一個獲利年度起兩年可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於隨後三年獲50%減免。因此，順風科技自其第一個獲利年度起兩年可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兩年（即2007年及2008年），隨後有權獲得三年（即2009年至2011年）5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順風科技稅率為12.5%。

順風科技於2011年11月8日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三年，即根據中國稅法順風科技可享受特惠稅率15%直至2013年。順風科技於本期內稅率為15%。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其他附屬公司，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利潤)	<u>292</u>	<u>87,212</u>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u>1,560,000,000</u>	<u>1,170,000,000</u>

用於計算2011年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乃基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的50,000股股份，並假設於2011年7月13日資本化發行1,169,950,000股股份已於2011年1月1日起生效而釐定。

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於期內並未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2011年：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在建工程的資本開支)約人民幣202,276,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64,292,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187,991	265,267
應收票據	387,140	210,39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附註)	55,810	49,348
	630,941	525,014

附註：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從事建設光電發電廠的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的條款，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光伏發電項目應向交易對手墊款4,000,000歐元(「歐元」)(約人民幣31,484,000元)，交易對手將於不遲於2012年11月償還本集團該墊款。於2012年3月，訂約方簽訂補充協議，雙方共同議定該墊款自該協議日期起按年利率5%計息。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交易對手的信貸質素良好，因此並未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於交貨前支付預付款項，且根據個別情況給予若干貿易客戶最多180日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79,780	143,397
31至60日	38,094	92,021
61至90日	60,996	5,758
91至180日	9,121	24,091
	187,991	265,26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行日期呈列的本集團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3,631	41,372
31至60日	90,958	8,000
61至90日	96,594	145,927
91至180日	145,957	15,100
	387,140	210,399

13.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

本集團不時於供應商交付原材料前向其作出預付款項。

14. 已質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

本集團之已質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指為安排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融通而存放於銀行的存款。所有該等存款已作為短期銀行貸款的擔保及用於促成相關報告期末未提取信貸融通之安排，因此歸類為流動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170,075	196,683
應付票據	458,224	450,43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83,903	115,2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619	23,610
	734,821	785,982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13,582	139,505
31至60日	32,664	39,409
61至90日	16,204	12,159
91至180日	3,382	5,602
180日以上	4,243	8
	170,075	196,68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行日期呈列的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6,246	55,698
31至60日	73,502	64,339
61至90日	64,478	60,815
91至180日	263,998	269,584
	<u>458,224</u>	<u>450,436</u>

1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為無抵押，按固定年息率5.85%計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

17. 融資租賃承擔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為呈報目的作出的分析：		
流動負債	26,244	25,105
非流動負債	35,382	48,656
	<u>61,626</u>	<u>73,761</u>

本集團的政策為根據融資租賃出租其若干機器。租期平均為3年(2011年12月31日：3年)。融資租賃承擔的年息率固定為7.32%(2011年12月31日：7.3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融資租賃承擔(續)

	最低租金款額		最低租金 款額之現值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融資租賃項下的應付款項：				
一年內	29,901	29,901	26,244	25,105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9,901	29,901	28,044	27,035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7,475	22,425	7,338	21,621
	67,277	82,227	61,626	73,761
減：未來融資費用	(5,651)	(8,466)	-	-
租賃承擔現值	61,626	73,761	61,626	73,761
減：12個月內到期償還的金額 (於流動負債下呈列)			(26,244)	(25,105)
12個月後到期償還的金額			35,382	48,656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乃以出租人就租賃資產的抵押作擔保。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其他財務負債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外幣遠期合同	288	7,758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與一家中國商業銀行訂有幾項安排，據此，本集團在十二個月的合同期間按預定遠期匯率向銀行買入歐元，並出售人民幣以清償以外幣計值的負債。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外幣遠期合同的主要條款如下：

本金額	到期日	遠期匯率
衍生工具－總額結算772,800歐元	2012年11月	8.6331買入歐元／賣出人民幣

於2012年6月30日，外幣遠期合同的公允價值利用與報告期末合同到期日匹配的所報遠期匯率計量。

於本期間，外幣遠期合同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約為人民幣19,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為人民幣348,000元)，已於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確認。

19. 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本期間，本集團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867,876,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39,449,000元)，並償還銀行貸款達人民幣690,327,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0,500,000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自一名獨立第三方獲得其他貸款人民幣35,000,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該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息率6.10%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所得款項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用作營運資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遞延收入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取政府補助金約人民幣5,000,000元，主要與收購廠房及設備補償有關。該金額視作遞延收入處理，於機器可作擬定用途及開始計提折舊時，按相關資產可用年期攤銷至收入。

21.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於2011年1月1日及2011年6月30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50,000</u>	<u>500</u>
於2012年1月1日及2012年6月30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1,560,000,000</u>	<u>15,600,000</u>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為	<u>12,892</u>	<u>12,89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資本承擔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支出		
— 已訂約但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124,674	148,947
— 已授權但並未訂約	1,135,441	1,331,436
	<u>1,260,115</u>	<u>1,480,383</u>

23.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交易

除附註16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期間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如下：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常州順風發電設備有限公司 (「常州順風」)(附註)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513

附註：本公司董事魯建清先生(於2012年3月29日辭任)擁有常州順風的控股權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披露(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本期間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基本薪金及津貼	3,522	1,724
績效獎金	350	3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5	60
	<u>3,957</u>	<u>2,084</u>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參照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24. 訴訟事項

一間律師事務所(就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曾受聘於本公司保薦人)於2012年6月5日針對本公司提起清盤呈請，聲稱約有4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529,000元)之法律費用未支付。本公司正就該法律程序進行辯護。經適當考慮後，董事認為，該項指稱並無根據，因此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且並無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該項申索計提撥備。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我們」	指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以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方式全球發售390,000,000股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日圓」	指	日本法定貨幣日圓
「上市日期」	指	2011年7月13日，即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兆瓦」	指	一兆瓦相當於一百萬瓦特
「期間」	指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光電」	指	光電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